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等有关基金赎回费率的规定，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对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网点与网上交易系统）赎回旗下部分基金的投资者开展赎回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基金代码：420008、B类基金代码：420108）、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基金代码：420102）。

二、优惠期间

2017年1月3日至2017年1月26日。

三、费率优惠活动

优惠活动期间，凡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含直销网点与网上交易系统）申请赎回的投资者，在赎回时享有如下赎回费率优惠：

基金名称 赎回费率（打折前） 赎回费率（打折后）

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基金份额 $T < 1$ 年，0.10%；

$1 \text{ 年} \leq T < 2$ 年，0.05%；

$T \geq 2$ 年，0%； $T < 1$ 年，0.025%；

$1 \text{ 年} \leq T < 2$ 年，0.0125%；

$T \geq 2$ 年，0%；

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B类基金份额 $T < 30$ 天，0.10%；

$T \geq 30$ 天，0%； $T < 30$ 天，0.025%；

$T \geq 30$ 天，0%；

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B类基金份额 $T < 90$ 天，0.10%；

$T \geq 90$ 天，0%； $T < 90$ 天，0.025%；

$T \geq 90$ 天，0%；

本公司将对符合条件的赎回申请进行赎回费率优惠，优惠后的赎回费将100%归入基金资产，此次费率优惠不会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造成不利影响。本次活动只适用于通过本公告指定渠道赎回上述特定基金份额的投资者，且适用于该等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业务。

四、注意事项

1、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渠道咨询详情：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10-9999

网址：www.thfund.com.cn

五、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七日